

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项目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

政府性基金名称：国土基金

主管部门（公章）：深圳市大鹏新区水务局

填报人：林奕玲

联系电话：0755-28333642



为全面检验财政资金使用绩效，考核资金预期目标的实现程度、支出效率和综合效果，进一步提高财政支出的管理水平，根据《深圳市财政局关于做好市本级 2021 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》（深财绩〔2021〕1 号）、《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关于做好新区 2021 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》（深鹏发财函〔2021〕51 号）等相关规定，我局组成自评工作小组，对国有土地收益基金项目（以下简称“国土基金项目”）实施绩效自评，并形成本次绩效自评报告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（一）政府性基金设立的基本情况

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是属政府性基金的一种，是指按照一定比例（一般不低于 1.5%）从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提取的专项政府性基金。我局 2020 年国土基金主要用于华兴新村小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支出。

（二）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和使用情况

1.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实施背景

根据《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关于批复深圳市大鹏新区水务局 2020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》（深鹏发财〔2020〕23-10 号），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.43 万元，用于华兴新村小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项目施工图审查费支出。

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：新建生活给水管道；废除现状小

区室外消火栓,并于原位新设消火栓,由新设生活给水管供水;更换各小区水表,保障水表安装位置便于抄读和维护更新。本项目自2015年12月开工建设,2016年12月经建设单位、设计监理单位与施工单位联合验收为合格,2017年7月-11月经大鹏审计局竣工决算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。

2. 资金使用情况

2020年我局国土基金项目费用年初资金安排0.43万元,预算调整后资金为0.43万元,实际支出资金为0.43万元,预算执行率为100%,预算执行率高。本项目自开工以来各项支出如下:

表 1-1 华兴新村小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项目支出明细表

序号	费用类别	项目金额(万元)	备注
一	建筑安装工程费	84.51	
二	工程建设其他费	16.11	
1	设计费	6.58	
2	标底编制费	0.62	
3	施工图审查费	0.43	2020年支出
4	工程监理费	4.73	
5	施工招标代理费	1.08	
6	结算审核费	1.35	
9	竣工测量费	0.53	
10	建设单位管理费	0	
11	水质检测费用	0.78	
三	合计	100.62	

（三）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情况

因本项目按照预算外资金管理规定进行管理。故我局编制预算时，尚未为该笔资金编制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。但为方便本次绩效自评分析，我局按照相关文件内容，特针对 2020 年支付的 0.43 万元及该笔资金的特点设置绩效目标，年度绩效目标细化如下：

表 1-2 2020 年度国土基金绩效目标表
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支付费用金额	4233 元
	质量指标	费用支付及时率	100%
		费用发放准确率	100%
	成本指标	成本控制率	100%
效果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不适用	不适用
	社会效益指标	改善小区住户用水质量	有效改善
	满意度指标	小区住户满意度	≥80%

（四）评价依据及数据采集情况

1. 评价依据

本次绩效评价依据《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关于做好新区 2021 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》（深鹏发财函〔2021〕51 号）的相关要求。评价参考和依据的主要文件有：

《深圳市大鹏新区水务局预算管理制度》

《深圳市大鹏新区水务局预算绩效管理办法》

《深圳市大鹏新区水务局财务管理制度》

2. 评价组织与数据采集

本次评价工作评价小组按照项目绩效指标设定实施评价程序，包括以下内容：资料文件查阅、数据采集、科室访谈、数据分析等，后撰写报告和征求意见形成本次自评报告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

（一）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1.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根据《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关于批复深圳市大鹏新区水务局 2020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》（深鹏发财〔2020〕23-10 号）、《华兴新村小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竣工决算审计》（深鹏审报〔2017〕162 号）等文件的相关要求，2020 年我局支付 0.43 万元给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作为施工图审查费用。支付及时率和准确率均为 100%。达到既定目标。

我局国土基金项目预算调整后资金为 0.43 万元，实际支出资金为 0.43 万元，预算执行率为 100%，预算执行率较高，无资金浪费情况。

2.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1）项目实施的社会效益分析

通过完成华兴新村小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，有效改善小区住户用水质量。对于改善民生、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具有重要意义。

3.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我局对大鹏新区 2020 年公共租赁住房进行了满意度调查，通过电话访谈，对租户进行用水质量评价满意度的调查，共电话调查 50 例，接通 46 例，满意和基本满意 45 例，占比约 90%，不满意 1 例，占比约 2%，未接通 4 例，占比约 8%。满意度指标已到达住户满意度大于等于 80% 的目标。

三、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

我局国土基金资金按时按质完成工作计划，顺利实现设置的绩效目标，无未完成现象。

四、综合评价结论

我局国土基金资金支出整体情况较好，基本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，充分发挥了该笔资金的有效作用。总体来看，资金实施进度正常，资金拨付及时足额到位，目标任务按时按质完成，资金管理方面取得了良好成绩。从评价情况来看，该笔资金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，达到了设定的绩效目标。

五、存在的问题

无。

六、改进措施和意见

无。

七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(一) 结果应用

在预算绩效管理中应突出结果应用，推进财政支出由“重分配”向“重绩效”转变，逐步完善“花钱必问效”的机制。为提高我局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本次绩效自评结果，我局将会作为政府性基金管理以及实施规范化改革的重要参考依据。

(二) 公开情况

我局将按照新区财政部门的统一要求，对绩效自评情况予以公开，广泛接受社会监督。